

广东省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协调小组办公室

粤等保办〔2021〕41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广东省信创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

省直和中央驻粤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将于今年10月至11月在广州举办2021年全省职业技能竞赛。该项赛事旨在培养和选拔一批信创专业技术人才，对推动我省贯彻落实国家信创工作战略要求有着重要意义。现将《2021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信创职业技能竞赛组织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和行业的工作实际，广泛发动有关人员积极参与，尤其是教育部门要大力鼓励支持各类高等和技工及职业院校的教职工和学生踊跃参赛，培养本地信创工作人才梯队。

附件：2021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信创职业技能竞赛组织方案

广东省信息安全等级保护
协调小组办公室
2021年10月1日

（联系人：曾伟胜，电话：83119326）

附件

2021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信创职业技能竞赛组织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以“新时代、新技能、新梦想”为主题主办2021年全省职业技能竞赛。为打造职业技能大赛中的广东信创职业技能竞赛品牌，培养信创专业技术人才，推进信创人才培养生态建设，培育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业务指导单位：广东省公安厅网络警察总队

承办单位：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协会

支持协办单位：广东科信安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网安联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二、竞赛内容

广东省信创职业技能竞赛内容（以下简称“竞赛”）由理论知识和实操技能两部分（考试大纲详见技术文件）组成，理论知识占30%，实操技能占70%。

三、组织方式

(一) 竞赛项目。

竞赛设置计算机运维工程师、数据库管理员两个赛项，每个赛项设置职工组（含教师）、学生组两个组别，组别赛事均为个人赛制。

(二) 竞赛标准。

竞赛参照计算机网络技术高级工（三级）国家职业标准，结合行业实际情况，增加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的相关内容。以基于信创设备的安装、配置、应用、安全保障与维护，在主流的信创应用场景下，进行技术问题的评估、处理与安全保障。

(三) 参赛单位及对象。

1. 职工组（含教师组）。具有计算机软硬件、系统应用、运维或具有数据库应用、管理相关工作经历的在职人员，含政府及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广东省各类技工院校、职业院校、本科院校的教职工，每个单位报名人数不限。

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

2. 学生组。参赛选手须为广东省各类技工院校、职业院校、本科院校计算机相关专业全日制在籍学生，学生性别和年级不限，每个院校报名参赛人数不限。

（四）报名方式。

登录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协会官网（<http://www.gdinsa.org/>）、公众号下载竞赛实施方案、技术文件及相关报名表格，按相关要求完成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4 日 17:00。

四、赛程安排

（一）选拔赛。

选拔赛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30 日，时长 90 分钟。

选拔赛采取线上理论解题竞赛方式，赛前一周将安排选手培训，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二）决赛。

决赛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26-27 日，时长为 180 分钟。

决赛采取线下实操竞赛方式，地点为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23 号 A1 栋 5 楼广东省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中心（网络安全 110），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五、表彰奖励

（一）职工组。

1. 职工组决赛人数在 60 名以上的前 5 名，决赛人数在 30 至 59 名之间的前 3 名，决赛人数在 29 名以下（不低于 10 名）的第 1 名，按相关规定，经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对原已获得“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

2.对职工组决赛排名 10%、15%、20%的选手，由竞赛组委会分别颁发一、二、三等奖荣誉证书。

3.对竞赛成绩合格的选手，颁发相应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颁发办法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关于做好职业技能竞赛选手获取相应职业资格证书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职司便函[2021] 26 号)执行。

(二) 学生组。

1.对学生组总分排名前 10%、15%、20%的人员及其指导教师，由竞赛组委会分别颁发一、二、三等奖荣誉证书。

2.对竞赛成绩合格的选手，颁发相应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颁发办法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关于做好职业技能竞赛选手获取相应职业资格证书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职司便函[2021] 26 号)执行。

六、参赛费用

参赛不收取任何费用，比赛期间食宿自行安排，食宿及往返费用自理。

七、其他要求

请各有关单位面向社会和各类企业、各类职业（技工）院校宣传本次竞赛活动，大力发动选手积极参赛，为挑选优秀选手参加决赛提供条件。

有意愿成为区域或行业竞赛协办单位（组织发动本区域或本行业选手参赛）的，可联系组委会办公室。

八、组委会联系方式

办公室电话及邮箱：020-83609433，邮箱 gdinsa@163.com

联系人：成老师 15360402627、陈老师 15989296453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26 号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

19 楼

赛事交流 QQ 群：206316330